

# 江门市财政局文件

江财教〔2023〕11号

---

##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，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现根据江门市教育局提供的资金分配方案，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（具体项目金额详见附件）。资金支出列“20502 普通教育”支出功能科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将资金全额编入本级预算，做好2023年预计数分解下达相关工作。资金待2023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请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统筹安排补助资金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不得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。

三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教育专项经费安排表  
2. 2023年教师继续教育及人才培养专项资金转移支付分配明细表  
3. 绩效目标表

江门市财政局

2023年2月1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江门市教育局。

---

江门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2月15日印发

---